



怎样认识自己人

——关于民营经济思考之一

□ 艾 丰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：“民营经济是我国经济制度的内在要素，民营企业和民营企业家是我们自己人。”自己人相当于依靠力量这个政治概念。工人、农民是自己人，知识分子是自己人。通常被称为老板的民营企业是不是自己人呢？说民营企业阶层是自己人，有四个根据。

第一个，现实根据。民营经济贡献了50%以上的税收、60%以上的GDP、70%以上的技术创新成果、80%的城镇劳动就业。全国有2700万民营企业，6500万个个体工商户，165万亿注册资本，涵盖1亿多人口。这么大的贡献、这么多的企业、这么大的资本、这样多的涵盖人口，作为民营经济核心的民营企业阶层，不能排斥在自己人之外。

第二个，理论根据。民营企业阶层出生的时候，人们曾经纠结

于雇工超过8个人是不是剥削的讨论。邓小平亲自批示“傻子瓜子”事件，破除了政策上的限制。本世纪初，党中央提出了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，进一步从理论上解决了问题。代表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，实质是把资产标准改为生产力标准。党的十六大明确指出，不能以有没有资产和资产多少作为判断一个人政治表现的标准。民营企业家是社会主义建设者，可以入党。改革开放实践中，人们更进一步认识到了资本的生产力属性。马克思讲的生产力三要素，其中生产工具、劳动对象都要靠资本形成。这样就得出一个公式，发展等于资本加劳动。于是，缺少资本的中国，盘活国有资本，发展民营资本，引进外国资本，有足够的资本和我国众多的劳动力实现结合，实现了经济崛起。根据生产力标准认定，为发展社会生产力作出巨大贡献的民营企业阶层是自己人。中国特色

社会主义理论已经明确地作了界定。

第三个，历史根据。封建社会始终没有生长出企业家阶层，近代也没有形成强大的企业家阶层。现今的民营企业阶层，是在改革开放中产生的，是改革开放的实践者和拥护者，与市场经济和现代科学技术紧密结合，与国家命运、民族兴衰血肉相连。这个阶层的成员，来自回城创业的下乡知青，来自下海经商的机关干部、国企干部或下岗职工，来自放下锄头的农村干部和农民，来自转战经济战线的科研干部和知识分子，后续加入这个队伍的，更多的是高校毕业生和海归派。他们原本就是自己人，在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新时代形成了新的历史集合。改革开放有三个层次成果。第一个层次是经济成果。第二个层次是体制成果。第三个层次是社会结构成果。民营企业阶层的出现和发展，突破了几千

年中国社会结构的重大缺陷，增添了推进现代化建设的新的社会力量，加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社会基础。

第四个，表现根据。我国这一代民营企业家大都是创业者，他们中不乏优秀的乃至卓越的经营、科学技术转化领先者，他们以思维创新、经营创新、科技创新、模式创新，创造了经济业绩，推动了国家经济发展，也为社会公益事业作出了贡献，为国家争得了荣誉。他们获得了广大群众的尊敬，也成为青年人在新时期追捧和学习的榜样。在我国现代化的征程中，我们需要劳动英雄和劳动模范，我们更需要市场英雄、经营模范，需要经济一线的优秀指挥员。全国工商联最近评选出40年来涌现的100名优秀民营企业予以表彰，这是对民营企业家阶层的肯定，也必然产生长远的社会影响。

更开放的中国需要更好的法治环境

□ 盛雷鸣

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。这是对我国发展新的历史方位的科学判断。从产业升级和创新驱动的要求看，我们还要更加开放、更加国际化，而更开放的中国需要更好的法治环境。

全面依法治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和重要保障。随着改革开放的历史脚步，中华民族正在日益走近世界舞台的中央。未来的世界肯定是一个更加密不可分的世界，肯定是各国联系更加密切的人类命运共同体。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进程中，中国将越来越深入地融入世界发展潮流，营造稳定公平透明、可预期的营商环境，加快建设开放型经济新体制。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呼唤法治化营商环境，呼唤优质高效的制度供给、法治保障和法律服务。在更开放的时代，法律和法律人才大有可为。

健全的法治环境为深层次、高水平、全方位的开放保驾护航。开放的市场需要世界各国开放的共

识，开放的中国不仅需要自己打开门和走出去，还要让世界各国乐于走进来。共识离不开合意，行动离不开预期，而法治能够提供稳定和可靠的预期。从这个角度来说，开放和法治有着天然的联结，一个开放和有活力的经济体本质上是法治的经济体。全方位、多层次、立体化的外交布局已经深入展开，为我国发展营造了良好外部条件。从办好进博会的角度来说，我们可以在会展、国际贸易、海事海商、知识产权、国际投资、金融证券、税务、环保、租赁、劳动、互联网、大数据、新能源等各个领域，从立法、执法、司法的各个环节提供全面而有力的法律保障、法律措施、法律服务，从而使得进博会更加有序和顺利地完成任务。尤其是外商投资和知识产权，是在参展商可能产生的需求中最为突出和最为关心的问题。必须通过完善的知识产权法律体系和严格规范执法，保护科技成果和企业产权。在这些方面为其提供优质、高效、完善的法治保障，不仅能解决展商的困惑，更能切实地保护外资企业的合法权益，

从而展现我们开放的决心和诚意。

稳定的法治环境为深层次、高水平、全方位的开放铺平道路。“国无常强，无常弱。奉法者强则国强，奉法者弱则国弱”。形势在发展，时代在前进，法律体系必须随时代和实践发展而不断发展。回首自贸区的发展历程，许多外资企业在最开始是心怀犹疑的，等到我们的很多条例、政策、规则落地之后，他们有了明确的预期和具体的判断，然后才纷纷进入。法治环境是第一位的营商环境，执法环境和司法环境在相当程度上决定着经济发展的水平和层次，这是新经济的特征之一。有法治，才有信任，才有信心，才有稳定的预期。营造稳定的法治环境，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平等保护不同所有制主体、不同地区市场主体、不同行业利益主体。在从世博会到进博会的时代进程中，我们如何建立体系化、明晰化的规则，如何完善公开、透明的涉外法律体系，如何为各国投资者提供统一和明确的尺度，如何把国民待遇的法律配套和法律服务做扎实，如何让法治精神落实到立法、

执法、司法的方方面面，还有很多工作要做。做好这些工作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经验在全国推广，才能营造稳定的法治环境，使开放的格局更加有序，迸发出更加强大的活力和生命力。

我们怎么看待开放，关涉我们怎么看待中国的未来。未来的世界是更加国际化的世界，我们致力于开放，就是致力于中国的未来。随着科学立法、严格执法、公正司法、全民守法的深入推进，法治国家、法治政府、法治社会建设相互促进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日益完善，全社会法治观念明显增强。未来的中国将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，在开放中全面依法治国，在全面依法治国中不断开放。

（作者系全国律师协会副会长）



扎实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

□ 姜延秀

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把军民融合发展上升为国家战略，是我们长期探索经济建设和国防建设协调发展规律的重大成果，是从国家安全和发展战略全局出发作出的重大决策。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，是军民融合发展的战略机遇期，也是军民融合由初步融合向深度融合过渡、进而实现跨越发展的关键期。要切实形成全要素、多领域、高效益的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，必须牢牢抓住军民融合的关键点、着力点、切入点、制高点、突破点、支撑点。

抓住“解放思想、更新观念”这个关键点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，思想观念跟不上是当前军民融合发展存在的突出问题之一。切实解决这个问题，必须提升政治站位、理念认同，认清将军民融合上升为国家战略，是构建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的必然选择，是实现富国强军的必由之路；必须强化全局意识，深刻体悟富国强军设计布局的战略考量，坚决摒弃“军民融合就是扩大化的双拥共建”思想，坚决克服不敢为、不愿为、不会为现象，打通战略落地“最后一公里”；必须坚持军事优先、军为首要，秉持军民融合发展战略纲要原则要求，不断深化“强国必先强军、军

强才能国安”的共识。

抓住“明晰责权、加强领导”这个着力点。军民融合要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，是习近平总书记多次会议中反复强调的。要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、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，必须健全机构，强化“四个意识”，加快构建组织管理体系，完善省级以下军民融合委及其办事机构，尽快实现机构到位、人员落编、职能明确、运转正常；必须明晰责权，牢固确立中央军民融合委的权威和地位，切实强化中央军民融合委对全国军民融合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各级军民融合办要担负起领导和组织本省域内的军民融合工作，将上级决策部署付诸融合实践；必须发挥职能作用，各级军民融合办要立足职能定位，将党中央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军民融合的决策部署梳理为行动纲领，抓好政策落实。

抓住“健全机制、提质增效”这个切入点。国家主导、需求牵引、市场运作相统一，是习近平总书记对构建军民融合工作运行体系的总要求。必须健全需求管理机制，按照“研究提出、分析论证、归口上报、综合平衡、分类对接、落实反馈”的程序，军委统归管总，军种和战区分析提报，省军区区域协调；必须健全沟通协调机制，进一步畅通军地政企沟通联系渠道，充分利用好联席会议、合署

办公、情况会商、信息通报等形式，主动牵线搭桥，加强协调对接；必须健全监督评估机制，完善绩效评估体系，定期对规划计划执行、重大项目进展、综合效益发挥等进行检验评估，加强任务落实与监督问责的有机衔接，确保军民融合决策部署的有效落实。

抓住“完善法规、强化约束”这个制高点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推进军民融合深度发展，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工作，发挥好法律法规的规范、引导和保障作用。推动军地资源集约高效利用，必须强化法治意识，把加强军民融合法治建设作为当前首要和紧迫的任务突出出来，切实强化法治思维和法治理念，健全完善法规宣传教育机制，营造“自觉守法、遇事找法、化解矛盾”的法治环境；必须尽快完善立法，坚持立法先行、立改废释并重，注重提高立法质量，及时修改、废止不适应实践需要的法规文件，增强法律制度时效性、协调性、可操作性；必须推动刚性落实，建立高效的法治实施体系，加大融合法规执法监督力度，强化对各方权力的制约和监督。

抓住“统合标准、二元归一”这个突破点。消除“军转民”“民参军”壁垒，首先要打破军用标准和民用标准不平衡、不匹配、不对称，解决标准二元归一问题。必须

构建通用标准体系，秉持“哪方标准领先就以哪方标准为基准”原则，逐步健全完善体系架构；必须搭设标准协同平台，着眼实现军民标准交流前瞻化、共享化、快捷化，加强标准体系信息化建设，集军地合力搭建融合标准协同平台；必须推动军民一体化发展，充分发挥军地双方参与标准立项、研发、实施、监督的主观能动性，进一步调动各方积极性，逐步形成有机衔接、结构优化、军民兼容、协调互补的一体化发展格局。

抓住“拓宽渠道、革鉴并举”这个支撑点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，要敢于啃硬骨头，积极开展改革创新，不断取得军民融合发展新成效。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“统、融、新、深”指示要求，必须深化改革创新，创新政策制度，整合利用各类军民科技资源，加速前沿性、革命性和颠覆性技术的创新突破；必须善走借鉴捷径，善于借鉴世界先进融合模式，进一步更新融合理念，优化制度机制，拓展服务支撑，确保融合态势处于世界领先地位；必须引入竞争机制，引导社会多元投资、多方技术、多种力量服务于国防和军队建设，使军地双方各类资源以最低成本取得最大效益，切实营造公正、公平、公开的融合环境。

（作者系山东省军区办公室主任）

□ 柳华平 翟海峰 刘光明

党建强，企业兴。中央办公厅《关于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工作的意见（试行）》明确要求在非公有制企业努力推进党的组织和工作“两个覆盖”。民营企业党组织是企业落实党的领导的组织基础，是党在企业中的“堡垒”，承担着维系党在企业中的政治影响、巩固党在企业中的思想根基的政治责任。新时代必须加强企业党组织建设，夯实企业党组织的组织基础。

健全组织体系。建硬领导班子，依据《中国共产党章程》等有关组织建设的规定设立企业党组织，党员人数达不到成立党组织标准的企业，也应按照有关规定与其他企业一起设立联合党组织。建优书记队伍，加快企业党组织书记党建知识更新，使企业党组织书记抓企业党建的党务能力跟上时代节拍，做到党务政务与事务业务一肩担当、党建廉建与队建建一体运作。建强党务干部，采取“走出去、请进来”的方式，加大企业党务干部培训力度，建设一支政治坚定、业务精湛、作风优良的企业党建党务干部队伍。

健全责任体系。在转变观念理念中知责思为，树牢“围绕发展抓党建、抓好党建促发展”的理念，有效履行企业党建引领政治方向、主导重大决策、凝聚人心民意、示范党风民风的重要职责。在把握现状现实中履责能为，企业党建要围绕“班子怎么建、中心怎么抓、党员怎么管、党风怎么导”等事关企业大局全局的重大问题，主动担起政治责任、主体责任、直接责任，使企业党建登上舞台、站到中心、走在前列。在强化主体责任中尽责善为，在认真学

责、述职评议等形式，确保制度有人抓、有人管，长期抓、经常抓。

村级事务小微权力清单制度是提升组织力的有力抓手。在新一届农村“两委”换届中，更加突出党在农村的领导，强化基层组织的政治功能。村干部严格按照清单用权，群众办事有章可循，更加便捷高效，推动基层民主管理、民主决策、民主监督成为现实，有利于基层党组织树立威信、增强凝聚力，干群关系更加融洽，社会更加稳定。清单促使党员干部用权更公平公正，赢得村民的认同和尊重，唤醒党员的荣誉感和使命感，党员向党组织靠拢、参与党务村务决策、自觉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的意识明显增强，在群众中树立良好形象。面对新时代新形势，我们要根据农村工作实际，不断丰富完善小微权力清单，形成权责明确、操作规范、简便高效的村级权力运行体系，建立起全覆盖的权力监督网络，不断提升各个层面的组织力，夯实党在农村的执政基础。

（作者系河北省迁安市委书记）

民企党组织的作用及实现路径

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中明大局、在明确具体任务中科学谋全局，摒弃党建是“务虚”认识误区，克服企业党建在企业中边缘化、空心化、简单化现象。

健全管控体系。优化企业党组织政治生活，规范“三会一课”、民主生活会、组织生活会、谈心谈话、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。固化企业党组织专题学习、书记讲党课、固定党日以及党员参加组织生活适时备案、季度公示、年度通报、考核评价等规定。硬化教管机制，按照一月一主题、月月有活动的要求，完善企业党建沟通协调、信息共享和协作配合机制，形成纵向到底、横向到边的管控体系。

健全评价体系。编制“清单”，将企业党组织建设与企业发展一体谋划，实现企业党组织建设与企业发展同心同向、同频共振，有计划、有措施、有要求、有考核，形成一目了然、要求具体的任务清单。选准“载体”，成立以班子成员带队、以党员为主体的“党务攻坚小组”。把从严治党与从严治企有机统一起来，用依法治企体现从严治党方针，提升企业形象，促进精神文明创建工作。量化“指标”，将企业党的建设和企业目标一同编制任务指标，列入绩效考核，通过“年初建账——安排部署、半年查账——督促检查、年底对账——绩效考核”，强化结果应用，形成抓建优劣不一样、抓建好坏有差别的导向，让企业党建在企业活起来、亮起来、硬起来。

（作者单位：国家税务总局成都市税务局）

